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11月8日**开市起复牌。

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2018年11月7日召开的2018年第5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资产重组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露天煤业，证券代码：002128）自2018年11月8日（周四）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再行发布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